

申請變更送達處所狀

案號：

股別：

申請人

住址：

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為申請變更送達處所事：

貴分署 年度 執字第 號義務人 之行政執行事件，茲以申請人住居所遷移至 縣 市 路 段 巷 號樓之 ，嗣後如有應送達申請人之通知或文件，請按新址送達。

此 致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 公鑒

申請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